

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台政办字〔2022〕6号

台儿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台儿庄区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 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运河街道办事处，区直相关部门：

《台儿庄区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台儿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2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台儿庄区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强化就业优先政策、扩大公益性岗位安置的决策部署，积极消纳农村剩余劳动力和城镇长期失业人员，着力提高城乡低收入群体收入，促进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促进共同富裕，经研究，确定组织实施台儿庄区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现制定如下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强化就业优先政策，落实政府兜底安置就业职责，重点面向城乡困难群体、大龄人员，大幅提升公益性岗位规模，促进充分就业、有效增收，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扎实推进共同富裕。

（二）工作原则

1. 坚持城乡统筹。树立全局意识和系统理念，立足乡村振兴、社会治理等现实需求，抓好统筹整合，改变公益性岗位开发条块分割、多头管理的局面，发挥各级各部门岗位开发的积极性和低收入群众上岗就业的积极性，形成上下联动、全面参与、城乡“一盘棋”的工作格局。

2. 坚持需求导向。实施精准的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措施，

进一步增强人岗相适度，按需设岗、分步推进，做到安置对象精准、岗位类型精准、资金使用精准、安置成效精准。

3. 坚持量力而行。注重效率和公平，把握好公益性岗位开发规模和进度，合理确定工作时序，注重实际效果，扎实推进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

4. 坚持因地制宜。根据基层需求和群众期盼，合理确定公益性岗位开发数量、岗位类型、待遇标准，及时进行动态调整。

（三）任务目标

“十四五”期间，全区按照枣庄市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岗位计划分配数量进行开发。每年开发计划中乡村公益性岗位约占 80%、城镇公益性岗位约占 20%，视经济社会发展和就业形势动态调整年度计划。2022 年在全区创设 1470 个城乡公益性岗位，其中，乡村公益性岗位创设 1200 个，城镇公益性岗位创设 270 个。

二、组织实施

（一）明确安置对象。城乡公益性岗位的安置重点是就业困难群体，其中，乡村公益性岗位主要安置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含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对象）、农村低收入人口、农村残疾人、农村大龄人员（45-65 周岁）等群体；城镇公益性岗位主要安置城镇零就业家庭人员、城镇大龄失业人员（女性 45 周岁以上、男性 55 周岁以上至法定退休年龄）等群体。（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区民政局、区卫生健康局、区乡村振兴局、区残联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统筹岗位设置。城乡公益性岗位坚持需求导向、公益属性的原则，在统筹整合现有公益性岗位基础上，设立公共管理类、公共服务类、社会事业类、设施维护类、社会治理类等岗位。镇（街）可根据实际需求统筹设置岗位开发类型，综合设岗或单独设岗。2022年岗位设置侧重于服务乡村振兴、卫生防疫、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管理服务、农村公共文化设施管理维护等领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同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统一岗位待遇。城乡公益性岗位统一实行政府补贴，按照不低于当地小时最低工资标准或月最低工资标准，由区（市）依据岗位类型、劳动时间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同一人员的岗位补贴期限一般不超过3年，乡村公益性岗位到期后可视具体情况适当延长，城镇公益性岗位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5年的可延长至法定退休年龄（以初次核定其享受补贴时年龄为准）。乡村公益性岗位应为在岗人员购买意外伤害商业保险，城镇公益性岗位按规定给予社会保险补贴。对退出公益性岗位后生活困难人员，按规定纳入社会救助范围，做到政策有效衔接、救助帮扶不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民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规范组织上岗。按年度发布城乡公益性岗位需求公告，采取个人申请、民主评议、审核公示、区级审批的方式组织上岗。城乡公益性岗位的管理由镇（街）统一负责，村（社区）参与做好需求摸排、人员组织、日常管理等工作。（区人力

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

(五) 全程精准管理。依托全省统一的公益性岗位精准管理系统,运用大数据、信息化手段,建立动态管理服务机制,做到岗位和人员“双实名”管理,防止“虚报冒领”“吃空饷”等情况。(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大数据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资金保障

加强资金统筹,将城乡公益性岗位资金列入年度财政预算,统筹安排各项涉及公益性岗位的资金。乡村公益性岗位根据年度开发计划,按照每个公益性岗位每年1万元标准实行分档补助,省级补助60%,市级补助15%,区级财政配套25%。城镇公益性岗位所需资金由市级补助15%,其余由区级财政配套。多方筹集资金,鼓励支持社会资金、公益基金参与,进一步加大资金保障力度。(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部门领导要高度重视,把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作为“一把手工程”,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靠上抓,抽调精干人员,成立工作专班,强化工作力量,构建区直相关部门负总责,镇(街)具体落实,村(社区)参与做好人员日常管理使用的组织领导和体制和工作运行机制。由镇(街)组织开展就业困难人员信息摸排工作,填写《台儿庄区城乡公益性岗位就业困难人员信息摸排表》,于2022年2

月 28 日下午 5:00 前发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邮箱: jyfw123@163.com, 联系人: 梁化南, 联系电话: 0632-6639296。

充分利用各类媒体, 深入宣传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政策措施, 调动各方力量积极参与, 使就业增收、劳动致富的理念深入人心, 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二) 明确部门责任。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牵头城乡公益性岗位的统筹开发, 会同农业农村、乡村振兴等部门做好政策制定、人员认定、待遇兑付、监督管理等工作; 财政部门做好资金筹集和工作经费保障等工作; 教体、公安、民政、人社、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交通运输、文旅、综合行政执法、城乡水务、农业农村、卫生健康、应急管理、乡村振兴、残联等部门要充分挖掘岗位资源, 准确填写《2022 年台儿庄区乡村公益性岗位需求表》《2022 年台儿庄区城镇公益性岗位需求表》, 于 2022 年 2 月 26 日下午 5:00 前发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邮箱: jyfw123@163.com, 联系人: 梁化南, 联系电话: 0632-6639296。

(三) 严格督导落实。把城乡公益性岗位开发的组织实施和计划进展情况作为政府督导的重要内容, 重点督导资金配套、岗位开发、人员管理等情况; 建立定期通报制度, 对进展缓慢的部门、镇(街)及时进行约谈, 对工作不作为、乱作为, 造成恶劣影响的, 严肃问责有关负责人和具体责任人, 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

退役士兵专项公益性岗位按现行相关规定执行。

- 附件：1. 台儿庄区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工作专班
成员名单
2. 台儿庄区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岗位计划
分配表（2022年）
3. 2022年台儿庄区乡村公益性岗位需求表
4. 2022年台儿庄区城镇公益性岗位需求表
5. 台儿庄区城乡公益性岗位就业困难人员信息摸排表

台儿庄区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 行动工作专班成员名单

- 组 长： 刘晓璐 区委副书记、区长
- 副组长： 李秋菊 区政府副区长
- 成 员： 王 涛 区政府办公室主任
- 曹久永 区委宣传部分管日常工作的副部长
- 于长江 区残疾人联合会理事长
- 赵庆军 区教育和体育局局长
- 王 涛 区民政局局长
- 张 勇 区财政局局长
- 戚 涛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 韩建斌 区自然资源局局长
- 单德轩 区交通运输局局长
- 潘 伟 区城乡水务局局长
- 程 相 区农业农村局局长、乡村振兴局局长
- 贺 晨 区文化和旅游局局长
- 陈荣辉 区卫生健康局局长
- 李成东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局长
- 孙守强 区应急管理局局长

孙晋永 区生态环境分局局长
孙 捷 区公安分局副局长
赵恒洽 张山子镇镇长
郭厚琛 涧头集镇镇长
王 柯 运河街道办事处主任
杨 标 邳庄镇镇长
刘 娟 马兰屯镇镇长
谢宝东 泥沟镇镇长

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戚涛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负责协调组织、业务指导、数据核查、统计通报等工作。

工作专班为区政府临时性议事协调机构，工作完成后自行撤销。

附件 2

台儿庄区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 岗位计划分配表（2022 年）

单位：个

镇（街道）	城乡公益性岗位开发计划数量		
	总数	其中	
		城镇	乡村
张山子镇	329	45	284
涧头集镇	370	45	325
马兰屯镇	181	45	136
泥沟镇	295	45	250
运河街道	144	45	99
邳庄镇	151	45	106
合计	1470	270	1200

附件3

2022年台儿庄区乡村公益性岗位需求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年 月 日

序号	用人单位名称	用人单位地址	岗位类型	岗位名称	岗位需求人数(人)	安置对象	岗位要求	从事工作	岗位联系人(岗位实名制)	岗位联系电话	备注
1	如：农村幸福院	各镇街辖区幸福院	社会事业类	养老护理员	**	农村低收入人口	具有劳动能力	日常设施维护、卫生清扫、膳食制作等工作	***	*****	仅供参考
2											
3											

备注：

(一) 乡村公益性岗位类别设置为：

1. 公共管理类，主要从事文物保护巡查、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管理服务、国土治理、护林绿化、环境保护、森林防火、治安联防、安全应急、农村集体资产管理等方面的工作；
2. 公共服务类，主要从事农技推广、村容保洁、卫生防疫、场所建设等方面的工作；
3. 社会事业类，主要从事养老护理、幼儿托管、课后服务、扶残助残、劳动保障等方面的工作；
4. 设施维护类，主要从事农村公共文化设施等公共设施管护、农田基础设施管护、道路管护、水利管护等方面的工作；
5. 社会治理类，主要从事乡村网格员、基层调解员等方面的工作。

(二) 安置对象：

主要安置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含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对象)、农村低收入人口、农村残疾人、农村大龄人员(45-65周岁)等群体。

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含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对象)，是指乡村振兴部门登记管理的相应人员。

农村低收入人口，是指民政部门登记管理的相应人员。

农村残疾人，是指残联登记管理的相应人员。

请于2月 日(周二)17:00前将统计表加盖单位公章报送区人社局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市民中心4楼B区415，电子版一并报送。联系电话：6639296；邮箱：jyfw123@163.com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

附件4:

2022年台儿庄区城镇公益性岗位需求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用岗单位名称	用岗单位地址	岗位类型	岗位名称	岗位需求人数(人)	安置对象	岗位要求	从事工作	岗位联系人(岗位实名制)	岗位联系电话	备注
1	如: 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	如: 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驻地	公共管理岗	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管理员	**	城镇零就业家庭人员	具有劳动能力	从事镇、街道文明实践活动宣传、志愿服务等方面的工作	***	*****	
2											
3											
4											

备注:

(一) 城镇公益性岗位类别设置为:

1. 公共管理类, 主要从事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管理服务, 道路交通协管、治安巡防协管、市政管理协管等方面的工作;
2. 公共服务类, 主要从事公共环境卫生、疫情防控等方面的工作;
3. 社会事业类, 主要从事社工服务、养老护理、课后服务、互助帮扶等方面的工作;
4. 设施维护类, 主要从事基层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管护等方面的工作;
5. 社会治理类, 主要从事社区网格员、基层调解员等方面的工作。

(二) 安置对象: 主要安置城镇零就业家庭人员、城镇大龄失业人员(女性45周岁以上、男性55周岁以上至法定退休年龄)。

城镇零就业家庭人员、城镇大龄失业人员(女性45周岁以上、男性55周岁以上至法定退休年龄), 是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登记管理的相应人员。

请于2月 日(周) 17:00前将统计表加盖单位公章报送区人社局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市民中心4楼B区415, 电子版一并报送。联系电话: 6639296; 邮箱: jyfw123@163.com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

附件5:

台儿庄区城乡公益性岗位就业困难人员信息摸排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年龄	学历	毕业院校及专业	家庭住址	联系方式	工作求职意向	困难人员类型	是否为登记失业人员 (城镇公益岗填写)	是否有公司营业执照信息	社会保险系统职工 社保是否处于在职 参保状态

备注：困难人员类型为：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含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对象）、农村低收入人口、农村残疾人、农村大龄人员（45-65周岁）；城镇零就业家庭人员、城镇大龄失业人员（女性45周岁以上、男性55周岁以上至法定退休年龄）。表格不足或有额外信息统计可自行扩展调整。

请于2月 日（周 ）17:00前将统计表加盖单位公章报送区人社局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市民中心4楼B区415，电子版一并报送。联系电话：6639296；邮箱：jyfw123@163.com

填表人：

联系电

单位负责人：